证券代码: 837593 证券简称: 每日科技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每日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每日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8月0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4 年 08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等议案,回购方案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24 年 08 月 0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g. com. cn) 上披露的《每日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3)。

根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以要约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 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要约期限自要约公告披露的次一交易日起30 个自然日。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 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十 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凡公司合法债权人均有权自接 到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凭有效债 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公司提出书面申请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 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 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已于 2024 年 08 月 22日在《解放日报》上刊登《减资公告》。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递交或邮寄方式 申报债权,具体方式如下:

(一) 申报时间

2024年08月22日-2024年10月06日,每个工作日9:30-11:30、14:00-17:00。

(二)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建国中路 10号

联系人: Li Xiaoxia

联系电话: 021-60646248

(三)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 1、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有效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 2、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 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 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 3、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四) 其他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来函请在信封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每日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23日